



金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屆(107-110年)第三次董事會議事錄

一、 時間：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五 上午十時三十分

二、 地點：台灣金像電子中壢廠行政大樓五樓會議室

出席董事：楊承澤、楊長基、蔡榮棟、林蓮美、楊承蓉、楊長青

出席獨立董事：謝鎮洲、江文石、林姿瑛

請假董事：無

列席人員：財務副總：楊長津；總稽核：郭俊宏

三、 主 席：楊承澤 記 錄：楊長津

四、 報告事項：

(一)、提報 107 年度最近合併財務相關報表：財務副總：楊長津

(二)、稽核報告：總稽核：郭俊宏

五、 討論事項：

〔第一案〕：

案由：本公司 107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，提請審議案。

說明：本公司 107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，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核通過，提請審議案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，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〔第二案〕：

案由：108 年『年度稽核計劃』，提請審議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〔第三案〕：

案 由：本屆(107-110 年)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，提請審議案。

說 明：本屆(107-110 年)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7 年 11 月 9 日召開，會中定期檢討『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薪酬辦法』及『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』，仍依原辦法實施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

〔第四案〕：

案由：資金貸與蘇州金像電子供借新還舊案

說明：本公司與聯屬公司蘇州金像電子業務往來頻繁，擬貸款蘇州金像電子美金 1800 萬美金，供償還 2018 年 12 月起陸續到期本公司對蘇州金像電子之貸款美金 1800 萬元借新還舊；本案之資金貸與對象，符合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列之資金貸與對象，且本案之貸與金額及本公司對外資金貸

與之總金額(含本案)，均符合本公司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。預計 2018 年 11 月中旬起撥款開始借新還舊，實際日期將視蘇州金像電子向當地外管局登記的外債日期而定，並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事宜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〔第五案〕：

案由：資金貸與常熟金像科技供借新還舊及營運資金案

說明：本公司與聯屬公司常熟金像科技業務往來頻繁，擬貸款美金 1500 萬美金及人民幣 3500 萬元，供償還 2019 年 3 月到期本公司對常熟金像科技之貸款美金 900 及 600 萬元借新還舊及人民幣 3500 萬元供其營運資金使用；本案之資金貸與對象，符合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列之資金貸與對象，且本案之貸與金額及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之總金額(含本案)，均符合本公司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。預計 11 月下旬起撥款借新還舊，實際日期將視常熟金像科技向當地外管局登記的外債日期而定，並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事宜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

〔第六案〕：

案由：申請銀行額度並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

說明：本公司為營運需要，擬向下列行庫申請授信額度及並為子公司背書保證，並授權董事長簽署相關文件，其後授信額度及保證額度因金融機構實際授信結果有差異時，以金融機構實際核貸額度為準。

申請授信額度如下

行庫名稱	額度	備註
玉山商業銀行	台幣 3 億元，曝險額度美金 300 萬	短期綜合額度
玉山商業銀行	美金 1600 萬元	無追索權應收帳款債權承購額度
新光銀行	台幣 2 億元	中長期及短期額度共用
全國農業金庫	台幣 6000 萬元	中長期額度
安泰銀行	出口押匯美金 200 萬	短期額度
彰化商業銀行	美金 200 萬	避險性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

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如下

背書保證對象	保證金額(美金)	備註
Gold Circuit International Ltd.	3,000,000	向台新商業銀行申請額度，本公司為其背書保證

Silver Industrial Ltd.	5,000,000	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額度, 本公司為其背書保證
常熟金像電子有限公司	10,000,000	向安泰商業銀行申請額度, 本公司為其背書保證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

六：臨時動議：無

七：散會

主 席：楊承澤



記 錄：楊長津

